

供应合同

甲方：校联科技 合同编号：HT200115000101341818
乙方：浙江省第三测试供应商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要求，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据 校联科技大米招标(测试) 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202001010001 ）的公开招标结果，该项目确定 浙江省第三测试供应商 为供应单位即乙方，作为甲方（ 粮油类 ）类产品供应商之一，向甲方供应所订购产品。为维护双方权益，明确责任，恪守信用，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供应品种与区域

甲方向乙方所购产品为：

序号	商品品名	品牌	规格	采购单位	采购数量	单价
					片区2	
1	标一江苏晚粳米			千克	200	1.00
2	标一晚籼米			千克	200	2.00
3	标一粳糯米			千克	200	3.00
4	泰国香米			千克	200	4.00
合计	/	/	/	/	800.00	/

乙方需按甲方要求配送至以下区域： 片区2：测试区域B 。

合同期内具体供应品种及配送区域的核定与调整以双方协商、甲方审核通过为准。（生产厂家必须符合乙方投标文件所报备要求，中途不得更换备案范围外的生产厂家。

第二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第三条 供应规定、结算方式与合同保证金

一、供应规定

1、乙方按照甲方各食堂所报数量及要求，按时送到各食堂指定地点（一般为订货时间起24小时内送货，生鲜类、紧急订货等甲方有特定需求的须首先满足）。

2、合同期内不调价，如遇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灾害性天气、重大政府政策变动等特殊情况下导致

市场供需异常波动，采购人保留根据应急预案进行调整的权利，中标人须无条件接受。

3、甲方要求及甲乙双方约定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和其他性状要求等作为实际配送时的验收标准，国家法律法规、标准等规定的要求作为当然验收要求。

二、结算方式

货到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结算，原则上一月结算一次，隔月支付货款，如有特殊情况，必须经合同甲方同意方可提前支付货款。乙方应满足甲方在货款税务票据方面的具体要求。

三、合同保证金

合同签订时，乙方向甲方交纳合同保证金人民币 0.00 万元整，无违约情况，合同期满后无息退还。

第四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 1、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乙方货款。
- 2、甲方应积极向乙方阐述采购订货、食堂配送、货款结算等相关管理要求，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办事流程、联系方式等方面信息，在乙方产品配送过程中给予积极配合。
- 3、按照甲方需求进行配送，不具备合同约定产品的排他性配送权利，即甲方对本合同约定产品采取的任何其他采购行为不受本合同的任何约束。
- 4、甲方要严格遵守廉洁采购法律及单位规章的要求。
- 5、甲方有权对乙方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考核与检查。
- 6、甲方提出合同变更或终止的，应提前7日向乙方做出书面通知，乙方须无条件接受。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 1、乙方的企业经营运作必须符合国家、地方法律法规规范，拥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能力与依法缴纳税收和员工社保的良好记录，无重大违法以及不诚信记录。
- 2、乙方必须及时向甲方提供食品安全相关索证索票材料，并按照甲方要求提交其他有效的准入证件材料。合同期内，乙方发生工商注册变更等事项，须在变更前告知甲方，并按甲方管理规定做好合同履约、货款结算等方面的衔接工作，同时应在变更后7天内向甲方提交变更后的证件材料。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履约受到影响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无条件对甲方进行违约赔偿。
- 3、乙方必须根据甲方要求按时、按量、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产品配送义务，确保食堂供应的及时性与安全性；所供产品的安全、质量等必须符合最新颁布的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和规范；未经甲方审批同意不得随意变更相关产品品相、品质与规格等，及停售相关产品；确保相关容器包装物的安全，能提供相应的安全证明材料，并做好标签标识的管理。
- 4、乙方承诺的服务必须兑现，要定期对产品使用和配送服务情况进行回访，做好客户反馈维护工作，并积极向甲方提供相关行业动态、市场行情等信息，提出合理化建议。

5、乙方送货车辆及专职人员必须达到卫生部门的要求，进入甲方学校内，须严格遵守校内各项规章制度，若有违规，责任自负。

6、乙方在产品配送的过程中遇到不可抗力因素时，必须在第一时间利用电话等方式通知到甲方，并采取相应补救措施满足甲方所提出的合理要求。

7、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质量安全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安全卫生等有关部门的标准，并提供有关证件和检测报告或其他合格证明材料。若乙方提供的产品被甲方服务对象投诉经查证后情况属实，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甲方的相应损失；如乙方被政府有关部门或媒体曝光，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的权利。

8、甲方在使用乙方产品的过程中，若发生质量、卫生、服务等方面的问题，乙方必须在第一时间内赶赴现场与甲方有关人员分析原因，积极处理。由此造成的各项损失，由乙方承担。

9、乙方要严格遵守禁止商业贿赂的相关规定。若乙方发现甲方人员有索贿受贿以及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等行为时，有义务向甲方举报。

10、乙方提出合同变更事项，须提前10个工作日向甲方做出书面通知；终止事项，须提前一个月向甲方做出书面通知。相关时限，以甲方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计算。

第五条 违约处理

若乙方所交产品无法达到合同约定标准或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包换或退货。当出现乙方无法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或出现因产品安全质量、商业信誉和企业经营等方面问题被政府或媒体曝光等情形时，甲方有权采取如下违约处理措施：

1、乙方必须按照约定配送时间与数量送货，并满足食堂紧急订货的要求，当出现送货异常时，乙方必须在第一时间告知甲方，并采取应急措施。若实际造成配送时间与数量违约，及服务沟通相应不及时的情形，甲方可对乙方作200-2000元的违约赔偿；合同期内累计出现超过3次，甲方即有权取消供应合同。

异常情形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认定，对因交通事故、洪水暴雪、地震、战争、市场异常等特殊情形造成的送货异常，可酌情处理。送货数量的正常偏离度按照国家计量标准执行。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及国家标准的要求，为甲方提供安全产品，并确保产品质量满足约定要求。若出现安全指标检测不达标，甲方可根据安全风险程度与实际情形，对乙方作5000-10000的违约赔偿，或终止合同处理；对质量不达标或不符合预包装食品及索证索票要求的情形，可作2000-5000的违约赔偿处理，严重的可终止合同。

3、除安全、质量及包装等要求外，乙方所送产品出现异物及其他不符合约定的品相、规格等要求时，甲方可对乙方作200-2000元的违约赔偿处理。经常出现严重影响食堂使用的，甲方可终止合同。

4、若合同期内发现乙方在税务票据、货款结算、社保税收缴纳、廉政建设等方面存在违法违规，或出现因产品安全质量、企业信誉和经营管理等方面问题被政府或媒体曝光等情形时，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同时乙方须无条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5、若乙方在合同期内放弃合同义务，甲方可没收合同保证金，造成损失的可要求供应商进行违约赔偿。

6、乙方其他应尽义务及承诺未能实现，甲方要求仍不予兑现的，甲方可对乙方作200-2000元的违

约赔偿处理；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由乙方无条件进行赔偿。

以上乙方违约情形处理中，若甲方实际损失大于处理赔偿约定的，乙方仍须无条件赔偿甲方相应损失。

第六条 合同变更

供应合同为约束双方的法律依据。如发生以下情形，双方应另行签署补充协议确定相关权利义务，当合同双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须以书面形式提前通知对方。本合同的任何修改或补充均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一、乙方出现供应产品质量无法达到甲方所需：合同期间，甲方因设备升级、产品优化等方面因素，提高所需产品质量要求，而乙方无法满足时，甲方有权对合同进行变更或终止；有合同变更或终止意向发生时，甲方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乙方做出书面通知。

二、乙方出现供应能力不足时，为保障甲方所需，甲方有权对合同进行变更或终止；有合同变更或终止意向发生时，甲方应提前10个工作日向乙方做出书面通知。

三、乙方供应产品出现质量问题，被甲方查出，或被主管部门、媒体等曝光时，甲方有权当即对合同进行变更或终止。

四、乙方若在合同期内放弃中标配送权利，必须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送达甲方（时间计算点以甲方收到送达文书当日开始计算），若出现该种情形，乙方须无条件接受甲方相关处罚。

五、若供应合同出现终止情形时，甲方须在本次项目投标商家中重新选择该标的配送单位。

第七条 义务转让与权利保留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甲方给予乙方任何宽容、宽限、优惠或延缓行使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均不影响、损害或限制甲方依本合同和法律、法规而享有的一切权益，不应视为甲方对本合同项下权利、权益的放弃。

第八条 合同附件

下列附件及经甲方双方共同确认生效的其他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与本合同相同的效力，这些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 一、廉政协议
- 二、食品安全承诺书
- 三、质量服务承诺书
- 四、经双方确认的供应品种、价格

第九条 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壹式叁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均具同等效力。若出现签署后文本不一致时，以甲方留存文本为准。

二、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签字人签字、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三、该项目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条款和内容，商家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事项等，均作为该合同的当然附件执行。

第十条 其他事项

一、为确保产品质量，对产品质量进行权威、有效监督和抽查，浙江省质量检测科学研究院为甲方在出现产品质量纠纷时的定点检测机构。争议产品的取样必须以争议双方现场取样、确认为准。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及时协商解决，必要时可另定补充协议。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特别提示

甲方已提请乙方特别注意有关双方权利义务的全部条款，并对其作全面准确的理解。甲方已经应乙方的要求对上述条款作出相应的说明。签约双方对本合同条款的理解完全一致。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及时协商解决，必要时可另定补充协议。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校联科技	乙方：（公章）浙江省第三测试供应商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余杭塘路866号	地址：杭州西湖
电子邮箱：1766898762@qq.com	电子邮箱：hkjy19940228@foxmail.com
电话：18167889764	电话：18158114900
传真：0571-88273461	传真：
开户银行：工行浙江分行营业部浙大支行	开户银行：1000000
帐号：1202024619914484831	帐号：1000000

廉政协议

甲方：校联科技

乙方：浙江省第三测试供应商

为建设“服务型、学习型、效能型”采购队伍，营造“公平、公正、公开”的采购配送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甲乙双方就廉政建设方面达成如下约定：

1、双方在合作过程中，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以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开展业务活动。

2、乙方不做违反商业道德、扰乱正常竞争秩序，有损双方形象的事情，不围标、串标，不泄露双方机密，不排挤其他经营者的公平竞争，不在招标（商）资质文件、商务报价中弄虚作假或恶意提高

报价。

3、若乙方发现其配送食堂、餐厅等人员有受贿或索贿行为以及徇私舞弊、滥用职权、严重渎职等情况时，有义务向甲方举报。

4、根据廉政建设的要求，甲方及产品使用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接受乙方送礼，相关工作人员及其亲属不收受对方馈赠的现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等，不得要求或接受对方为其住房建修、婚丧嫁娶以及出国等提供资助，不得介绍亲友从事与双方合作有关的业务活动，不得收受回扣，不得参加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高档娱乐、宴请、健身或旅游活动，不得向乙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5、甲方及产品使用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摊派任何违规费用，不得要求乙方支付任何形式的考察费用。

6、甲方及产品使用单位的员工不得在验收、结算等环节刁难乙方。

如出现第3条情况，一旦核实，甲方将严肃处理，如发现乙方有行贿舞弊行为，甲方有权中止乙方进入甲方市场的权利，同时有权扣除乙方所有保证金；如出现第4、5、6条情况，乙方应可向甲方反映情况，一旦核实，甲方将向甲方单位上级反映并严肃处理当事人，甲方为乙方采取保密措施。

行风投诉电话：

举报邮箱：

本协议作为供应合同的附件，一式三份，甲方执二份、乙方执一份，有效期与供应合同同步。

甲方（盖章）： 校联科技 乙方（盖章）： 浙江省第三测试供应商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供货单位食品安全承诺书

浙江省第三测试供应商：

为保证高校食堂食品安全、接受社会监督，承担社会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单位向饮食服务中心及其产品使用单位承诺如下：

1、本单位要站在维护高校稳定的大局，严格按照食品安全法规法和卫生防疫部门的要求，确保配

送产品的食用安全性和品质稳定性。

2、保证本单位所配送的产品技术指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合同约定要求。

3、在本单位经营场所醒目位置悬挂《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等有效的相关法定证照。
保持经营场所布局合理、环境整洁、人员健康。

4、对每一批次产品的生产、加工均进行有效记录，对上游厂家的进货索证均严格按照卫生监督部门的规范进行操作，查验记录至少保存二年。

5、绝不经销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及超过保质期的腐败变质等不安全食品。

6、严格依照食品安全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食品安全标准从事经营活动，如销售出去的食品出现质量问题，我们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接受合同约定处罚。

本协议作为供应合同的附件，一式三份，校联科技 执二份，商家执一份，有效期与配送协议同步。

承诺单位名称（盖章）：

浙江省第三测试供应商

单位负责人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供货单位产品质量、配送服务承诺书

浙江省第三测试供应商：

为保证高校食堂原料物资的产品配送品质及做好售后服务工作，构建和谐、双赢的供需关系，接受社会监督，承担社会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单位向饮食服务中心承诺如下：

1、本单位要站在维护高校稳定的大局，本着诚信服务的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产品所约定的标准进行配送，确保配送产品的品质稳定性。

2、保证本单位所配送的产品技术指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合同约定要求。

3、本单位对产品的生产过程将进行严格的监督，重视技术培训，能及时提供产品品质监控台账和相关检测报告。

4、本单位对饮食服务中心及各食堂的产品使用意见高度重视，接到电话等投诉后，保证及时快速的进行售后处理。

5、本单位产品售后服务热线（固话）： ———— ；

序号	区域名	对应食堂
1	紫金港校区食堂1	东区食堂、西区食堂、休闲餐厅、主食加工中心、麦香餐厅二、总仓、三楼自助餐厅、快餐部、麦香餐厅、文科组团一楼食堂、文科组团二楼食堂、生活组团自选餐厅、生活组团风味餐厅、生活组团中点餐厅、生活组团西餐厅
2	紫金港校区食堂2	临湖餐厅
3	玉泉校区食堂1	一食堂、四食堂二楼、五六食堂、米饭加工中心、四食堂
4	玉泉校区食堂2	三食堂、靓园

